关于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B类份额终止上市的公告

2021-01-05

上证公告（基金）【2020】485号

根据《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取消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分级运作机制、终止分级份额运作的规定，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本所提交了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两类子份额终止上市申请。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上市规则（修订稿）》第三十三条第（四）项的相关规定，经审查，本所决定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证券简称：一带一A，证券代码：502014）、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证券简称：一带一B，证券代码：502015）自2021年1月5日起终止上市交易。

特此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1年1月5日